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欲了解以下项目详情，请登陆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或中国产权交易报价网网站www.ma-china.org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北京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张女士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国际并购业务联系电话：010-51918836任先生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2017SH1000187】	中仓仓单服务有限公司50%股权		1405.41	注册资本：185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仓单商务信息咨询、识别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商务管理服务、金融信息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依托互联网等技术手段，提供金融中介服务；物流公共服务系统的开发及运营。	735.0000
【GR2017SH1000500-2】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部分资产（离心机及制棉系统等638台（套）设备）			详见交易所网站	568.3405
【GR2017SH1000540】	苏州中信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苏州太湖城2号地及地上建筑物）			详见交易所网站	28079.6500
【GR2017SH1000539】	龙泉市丰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上海市嘉定区金沙江西路1555弄8号10层办公楼）			建筑面积 340.65平方米	583.8000
【G32017SH1000348】	河南航天特种车辆有限公司72%股权	34002.62	338.63	注册资本：9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地面设备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汽车配套件、金属材料、五金、电器销售；非标设备的设计、制造，成套机电设备的设计、制造和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开发、销售及服务；计算机、电子设备、通信设备的研制及销售。	243.8136
G32017SH1000346-0	长春华润万家物流配送有限公司90%股权			详见交易所网站	
G32017SH1000345-0	武汉市武钢丹斯克科技磁材有限公司2%股权			详见交易所网站	
G32017SH1000343-0	上海西铁长发国际货运有限公司51%股权			详见交易所网站	
G32017SH1000341-0	四川太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0%股权及债权			详见交易所网站	
G32017SH1000340-0	安徽瑞泰科技窑炉建筑安装有限公司100%股权			详见交易所网站	
G32017SH1000338-0	上海星神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51%股权			详见交易所网站	
G32017SH1000336-0	南京铁梅运输贸易有限责任公司15%股权			详见交易所网站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9月第2期项目推介会公告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拟于2017年9月27日下午2点举办2017年9月第2期项目推介会。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联合产权大厦209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上汽大厦四楼会议室。欢迎各位投资人届时莅临。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二〇一七年九月

本次主要宣讲的项目为：
1、普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8727271股股份转让项目
关键字：信息技术、CMMI认证、转让征集
2、美国某下一代超微免疫体外诊断公司20%股权转让项目
关键字：医疗、超微免疫体外诊断
3、中铁十五局都匀置业100%股权及债权转让项目
关键字：230亩住宅用地
现场另有多项股权、资产转让，企业增资等多类项目推介，不限于上述宣讲项目，敬请关注。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28号投资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联系人：颜先生 联系电话：（023）63622380 （010）51085028-8005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	重庆凌汤元食品有限公司100%股权	2591.74	677.02	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生产：速冻食品【速冻面米食品（生制品）】、糕点（熟粉类糕点、月饼），其他粮食加工品（谷物碾磨加工品）（以上均按许可证核定的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冻库租赁。（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联系方式：朱磊 023-63622626 13883002851；乔一 023-63611217	677.02
/	綦江綦齿鑫欣福利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	3533.57	2715.17	注册资本：1836.65万元 经营项目：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机电产品、包装用品；机械加工；机电维修；销售：化工材料、润滑油及辅料；印刷其他印刷品。 联系方式：熊先生 023-63606252 刘先生：023-63621586	2172.14
/	重庆鹏程航空实业有限公司99.764%股权	2694.07	2669.99	陆运、水运、航空客货运输代理服务；国际、国内货物仓储服务；航空货物机坪装卸服务；销售：日用百货，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配件，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以上范围皆不含危险化学品），文化体育用品，家具，钟表，珠宝首饰，服装，皮革制品，家用电器，照相器材，通信器材及配件。。联系方式：徐先生，13627655767	2664

重庆市江北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85%股权
标的企业注册资本金：1000万元。经营范围：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秩序维护（按许可证核定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安全防范信息咨询；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及维修；清洁服务、市政设施维护；安全设备的租赁；商务信息咨询；停车场管理；会展服务。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标的企业总资产为9074.0275万元，净资产为3640.1853万元。该85%股权拟按现状以不低于4737万元协议或竞价转让。
本项目挂牌期为2017年9月21日至2017年10月24日，欲了解以上项目详情，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并到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办理报名手续。
联系电话：陈先生 023-63622738 18983368896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7-48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7年9月20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颖忠先生主持。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担保事项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回购注销共涉及35名激励对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涉及25名激励对象，涉及限制性股票382,462.5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10名激励对象，涉及限制性股票39,997.5股，合计回购注销422,460股。现公司将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做出修订，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现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发生变化，拟对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订：

第七条修订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788.7万元。

修订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746.454万元。

第二十一条修订前：股份总数为75,788.7万股，每股面值壹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75,788.7万股。

修订后：股份总数为75,746.454万股，每股面值壹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75,746.454万股。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同意定于2017年10月9日召开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以下为正文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7-49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公司下游经销商上海骏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的5500万的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下游经销商武汉洁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的4500万的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经销商在该授信额度项下的融资用于向本公司支付采购货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以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期限为6个月。

上海骏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武汉洁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公司下游经销商，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同时被担保方对公司实施反担保措施。

二、被担保人情况

1、上海骏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0万元
法人代表：蒋泞骏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商务信息咨询、销售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化妆品、电子产品、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
截至2017年7月，上海骏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8,117,269.75元，净资产983,128.76元，本年累计营业收入93,785,205.75元。（未经审计）

2、武汉洁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人代表：张晓军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初级农产品、保健用品、汽车零配件、化妆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计算机及配件、办公用品实体店及网上批零兼营；计划生育和性保健用品零售及网上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网络技术设备、软件开发；网络系统的安装与维护。（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8月，武汉洁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9,752,311.98元，净资产8,661,017.05元，本年累计营业收入71,765,500.13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
目前公司确定的担保主要内容包括：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6个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3、担保金额：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具体以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四、反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反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房产抵押、动产质押、家庭成员连带担保等双方协商认可的方式办理。
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对外担保的风险管控措施
针对为经销商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将制定相应的操作规范，明确风险控制措施，降低担保风险，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公司负责对纳入担保范围的经销商的资质进行审核和推荐，确保加入进来的经销商信用良好，具有较好的偿还能力；
（2）指定银行及授信额度下的融资用途仅限于向本公司支付采购货款；
（3）公司要求经销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房产抵押、动产质押、家庭成员连带担保等双方协商认可的方式办理。公司将谨慎判断反担保的可执行性及反担保提供方实际担保能力。公司为经销商履行担保责任后，在承担保证范围内，依法享有追偿权。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公司章程、协议约定，对经销商实施保前审查、保中督查、保后复核，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符合资质条件的经销商的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整体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次担保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帮助经销商解决资金短缺问题，扩大销售规模，进一步与经销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时有利于应收账款回笼，增加公司资产流动性，实现公司与经销商的共赢。本次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以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基于独立判断，予以事前认可
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帮助下游经销商拓宽融资渠道，更加有效地拓展市场、提高销售规模，从而实现公司销售的稳定增长，公司为下游经销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参加此贷款项目的经销商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能有效地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
4、我们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对子公司担保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为零，公司实际已对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29.75亿元人民币，控股子孙公司之间担保总额为0.88亿元，占最近一期(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0.35%及3.26%，合计占最近一期(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13.61%，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7-50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7年9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回购注销共涉及35名激励对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涉及25名激励对象，涉及限制性股票382,462.5股，预留授予部分涉及10名激励对象，涉及限制性股票39,997.5股，合计回购注销422,460股。公司注册资本拟减少42,246万元，将由75,788.7万元减少至75,746.454万元（减资后的注册资本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总股本由75,788.7万股减少至75,746.454万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17-51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10月9日(星期一)，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17年10月9日（星期一）下午2: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0月8日下午 15:00至2017年10月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7年9月25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7年9月25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为 2017 年9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11
2、投票简称：中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10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0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0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60-87885678、0760-87885196
传真号码：0760-87885677
联系人：王云霞
通讯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136号
邮政编码：528411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若有其它事宜，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授权委托书及参会回执。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0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填表说明：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中填“√”，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不选或多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2

回 执

截止2017年9月25日，我单位（个人）持有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请根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17年9月30日前将回执传回公司。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1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7年9月18日上市，公司股票于2017年9月19日、9月20日、9月2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9月19日、9月20日、9月21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原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原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军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买卖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制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 9月 21 日

山东产权交易中心项目公告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网站www.sdcqjy.com 联系地址：济南市经十东路7000号汉峪金谷金融商务中心A2-5号楼18层 联系电话：0531-86196106；联系人：王女士

编号	项目名称	挂牌价格	项目基本情况	受让条件
SZZR17094	山钢集团莱芜钢铁新疆有限公司100%国有产权及32.94亿元债权	329400.0001万元	山钢集团莱芜钢铁新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亿元。 经营范围：生铁、钢、钢材的生产与销售；冶金废渣、废气综合利用；余热余能发电；机械设备的加工制作与销售；通过边境小额贸易方式向毗邻国家开展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允许经营边贸项下废钢、废铜、废铝、废纸、废塑料等国家核定公司经营的五种废旧物料的进口。	1、意向受让方须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境内企业法人。 2、意向受让方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 3、意向受让方须承诺，受让产权后标的企业须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经标的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人员安置方案》妥善安置职工，保持职工队伍稳定。 4、意向受让方须承诺，自完成股权转让过户之日起，不得继续使用或者许可第三方使用“山钢集团”注册商标、“山钢集团”及“莱芜钢铁”企业名称字号。 5、意向受让方须承诺，自完成股权转让过户之日起30日内，办理“山钢集团莱芜钢铁新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6、意向受让方须承诺，受让股权后标的企业继续承接原有的债权债务及或有负债。 7、意向受让方须承诺，标的企业自评估基准日至工商变更登记日期间产生的盈利由原股东享有，亏损由标的企业承担。 8、一次性支付交易价款。 9、本项目交易保证金人民币16000万元。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66.6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87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股份不超过2,566.67万股，其中回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540.07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3%；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1,026.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9.997%。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为便于A股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17年9月25日（T-1日，周一）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于2017年9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案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2日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92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其中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网址：http://rsc.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2017年9月25日（周一）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7年9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2日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9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6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934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760.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73.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37元股。

发行人于2017年9月21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九典制药”股票1,173.6万股。

本次发行存在发行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17年9月25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7年9月25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7年9月2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814,01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2,866,479,500股，配号总数为205,732,959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为000205732959。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果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765.03745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93.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640.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56701698%，申购倍数为3,895.57220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7年9月22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7年9月25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2日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优选全债投资账户（原债券投资账户）	19.80165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投资账户（原增值投资账户）	21.23780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投资账户（原基金投资账户）	33.49648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投资账户（原稳健增长投资账户）	14.21881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投资账户	11.57214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投资账户	14.46503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投资账户	11.79313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投资账户	13.83291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投资账户	10.31579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投资账户	6.04541	2010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7-177)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7年09月20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7年09月25日。信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各账户价格为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信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信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编号：公告临2017-033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19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7年9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建设银行郴州分行申请项目借款的议案》。

本次贷款规模为7.4亿元，年利率5.2%，以电费收益权质押，期限7年，根据项目资金需求，分次提款。本次贷款的用途用于水电收购或置换相关的流动资金贷款。

在本次贷款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付国先生与建设银行郴州分行签署相关申请、合同、协议等文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2日